

精准思政实施中的伦理风险与防控机制研究

徐静

河南体育学院

摘要：人工智能与大数据的广泛应用推动高校思想政治教育进入精准化、智能化的新阶段。“精准思政”通过数据采集、学生画像和个性化推送提升了育人效率，但同时引发隐私泄露、算法偏见、教育异化和学生主体性缺失等伦理风险。因此，应确立“技术为器、育人为本”的价值原则，完善数据治理与教育伦理法规，提升教师 AI 素养，并建立多方参与的协同治理机制。

关键词：精准思政；人工智能；伦理风险；价值理性；数据治理

人工智能与大数据的快速发展，正在推动高校思想政治教育走向精准化、智能化的新阶段。“精准思政”以教育平台的数据采集、学生画像和个性化推送为核心，通过人工智能算法实现教育的精细化供给，被普遍认为是提升思政教育实效性的关键途径。

然而，随着人工智能在思政教学中的推广应用，伦理风险逐渐凸显。在大规模数据采集过程中存在隐私泄露及知情同意缺失等问题，学生数据安全面临潜在威胁。算法推荐制造“信息茧房”，使学生认知固化，导致价值导向偏移和话语权失衡。技术理性主导下的教育实践，过度强调思政课的工具化和指标化操作，从而弱化教师的主体地位与学生的自主性。因此，如果缺乏价值理性的嵌入，精准思政将陷入“技术至上”的误区，最终削弱立德树人的根本功能。

本文梳理精准思政存在的伦理风险，剖析其背后的深层原因，并提出可行的防控机制。为新时代人工智能与思想政治教育的融合提供理论支撑与实践路径。

一、精准思政的技术理性与教育价值的内在矛盾

数智技术是一把双刃剑，既能促进教育资源与学生需求的精准匹配，提高育人效果，也会因为技术理性与教育价值的矛盾引发一系列风险问题。

（一）教育本质诉求与工具理性的张力

思想政治教育的本质任务是坚持立德树人，突出价值理性与人的全面发展。而精准思政在运行过程中高度依赖人工智能与大数据所代表的工具理性，强调效率优先、数据驱动与可预测性。虽然能够提升教学供给的精细化与时效性，也使得教育目的让位于技术手段，削弱教育的本质诉求。过度依赖人工智能进行

知识传递和行为矫正，学生的批判性思维与价值认同被边缘化。因此，精准思政的价值不应仅体现在技术赋能的效率提升，更应体现在如何通过技术手段更好地服务于教育的本质诉求。这意味着必须坚持“技术为器、价值为魂”，在工具理性与教育本质之间保持平衡，避免教育目标被技术逻辑异化。

（二）价值理性与算法逻辑的悖论

精准思政的实施依赖人工智能算法的深度学习与数据分析，遵循可计算、可预测、可干预逻辑；而思政教育注重政治性、思想性及价值性统一，两者之间存在天然的矛盾，即算法逻辑基于数据拟合和模式识别，而价值理性强调人的主观能动性与社会责任感，倘若教育过度依赖算法推荐与自动化决策，学生就可能陷入“数据标签化”，教育过程会演变成技术主导的内容推荐，而非价值引领的思想建构。因此，精准思政要借助过制度设计和价值嵌入，让算法逻辑服务于价值理性，而不是让教育沦为技术的附庸，从而确保人工智能真正达成育人功能。

（三）学生主体生成与数据画像的矛盾

思政教育强调学生的主体性生成，注重学生的自我教育与自我发展。精准思政依赖学生画像来实现教育推送，通过对学习行为和兴趣偏好的量化建模，将学生简化为可计算的“数据客体”，虽然提升了教学的针对性，但也固化了学生身份，造成“标签化”效应。此外，被动接受算法推荐易陷入“信息茧房”，缺乏自主选择与能动反思空间，进而削弱批判性思维与价值判断的独立性。因此，精准思政在运行过程中必须防止数据逻辑取代教育逻辑。通过人机协同的方式，

基金项目：本研究是河南省软科学项目“数字技术赋能高校思想政治教育模式创新与实现机制研究”（项目编号：252400410444）；河南省社会科学规划项目“数字赋能思政教育教学改革与评价研究”（项目编号：2023ZSZ055）；河南体育学院教改项目“AIGC驱动的体育院校思政课教学模式创新研究”（项目编号：JG2422）的阶段性研究成果。

作者简介：徐静，女，博士，研究方向为数字思政与数字体育。

引导学生跳出“画像标签”的限制,激发其自主思考与批判精神,从而实现学生在教育过程中的主体地位。

(四)教育公平与个性化推荐的冲突

思政教育强调全员覆盖与教育公平,从而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精准思政依赖个性化推荐,在提升匹配度的同时可能带来教育资源的不平衡分配。一方面,精准推荐可能使教育分层问题加剧,学习基础较好的学生可能因画像标签而获得更多优质资源,而基础较弱的学生则被算法边缘化,从而导致“强者恒强、弱者边缘化”,削弱“因材施教”的公平性。另一方面,在缺乏伦理规制的情况下,算法推荐不仅会削弱教育公平,还可能对主流意识形态的传播造成冲击。因此,精准思政在强调个性化的同时,必须通过制度设计和平台优化确保教育公平,确保精准思政真正服务于立德树人的目标。

二、精准思政实施中面临的伦理风险表现

精准思政在提升教育精准度和管理效率的同时,也带来了复杂的伦理困境。其主要风险集中体现在信息处理、算法运行、教育逻辑与学生主体性等方面,需要加以审慎评估与回应。

(一)信息伦理风险

大数据是精准思政的重要依托,对学生学习行为、心理特征、社交网络等进行采集与分析。该实践可以形成立体丰满的学生画像,但却存在信息伦理隐患。部分高校在平台建设过程中,未充分保障学生的数据隐私权,知情同意往往流于形式,甚至存在“默认授权”“强制绑定”等情况。此外,大规模数据汇聚带来的安全风险,学生个人信息极易被泄露、滥用或用于教育之外的目的。“教育数据化”虽然提高了管理效率,却在无形中削弱了学生的主体权利,甚至可能使教育陷入“技术利维坦”的控制。因此,信息伦理问题已成为精准思政可持续发展的首要挑战。

(二)算法偏见风险

精准思政借助推荐算法和预测模型实现“因人施教”,但其背后不可避免地存在算法偏见的风险。首先,大数据、云计算等现代化网络技术是“信息茧房”效应的助推器,可能固化学生的思想与行为。其次,教育话语权逐渐让渡给技术平台与算法逻辑,教师在价值引领中的核心地位被弱化。更重要的是,当平台按照技术逻辑推荐内容时,其隐含的“中性假设”极易掩盖教育的价值诉求,甚至在某些场景下造成意识形态弱化。只要经过技术的中介,就存在被技术操控的可能,将思政教育异化为“技术操控”,而非价值引导。

(三)教育异化风险

精准思政的教育目标日益表现为对学生行为的干预与控制,技术逻辑的主导性逐渐增强。研究发现,在部分高校的实践案例中,思政教育被量化为一系列可测指标,如出勤率、课堂互动率、在线时长等。这种“数据化治理”将教育简化为指标完成,而弱化了价值引导和情感认同的生成。当教育过程过于依赖智能平台时,教师的引领作用被边缘化,学生与教师之间的深度交流和价值共鸣也随之减少。教育的本质异化为“精准干预”而非“立德树人”,呈现出典型的工具理性主导风险。

(四)主体性缺失风险

思想政治教育的价值在于通过互动与体验促进学生主体性生成。但依赖数据画像与精准推送,容易使学生沦为被动接受的对象。倘若基于历史行为对学生进行“标签化”分类,虽然提高了干预的针对性,却在无形中固化了学生身份,弱化其自我教育和反思能力。同时,算法推荐的高度介入,学生作为被规训的对象,自会进行抵制和规避规训,从而削弱价值认同的自主性,其能动性和批判性思维必然受到抑制,成为“被规训的对象”而非“自主成长的主体”。不仅损害教育的生成性,也违背了“以学生为中心”的教育理念。

三、伦理风险背后的深层成因分析

(一)技术至上主义思维

在技术融入教育的过程中,“技术优先”往往成为平台设计与运行的首要考量,“效率—预测—量化”成为重要目标。比如,高校在平台建设和使用过程中更重视数据可视化、指标量化,考核体系以“数据报表”“精准干预效果”作为标准。这种“制度化数据崇拜”本身就是技术至上的体现。而过度强调数据与算法的作用,容易使教育异化为单一的技术工程,出现“弱价值、强指标”倾向,教育的主客体被数据化,教育过程可量化计算,若缺少价值嵌入,技术便在实践层面反客为主。此外,黑箱算法与数据依赖放大了技术权威,教师的话语权与育人主导性被稀释,甚至出现以技术取代价值判断的误区。

(二)教育治理机制滞后

教育系统内部治理机制的滞后是导致伦理风险的重要成因。一方面,在推动智慧思政平台建设时,强调技术指标和建设速度,如覆盖率、功能上线率、数据报表等,却缺乏相应的价值审查与伦理评估环节。在这种治理导向下,教育过程被简化为一套“量化绩效”,而价值培育和学生主体性的生成被边缘化。另

一方面,对于学生数据的采集、保存、用途缺乏细致规定,往往只规定“统一归档”或“报送平台”,却未明确学生数据在教育、管理、科研等不同场景下的使用边界。这种模糊性会加剧个人隐私泄露风险,也使教育数据极易被挪作非育人用途。这种机制短板,使得平台运行几乎完全依赖技术逻辑,缺乏外部审查与有效监督,客观上放大了技术至上主义的风险。

(三) 教师数字素养不足

教师数字素养的不足也是精准思政实施中引发伦理风险的重要原因。由于缺乏对人工智能、大数据及其算法逻辑的深入理解,教师难以有效介入平台设计与内容调控,从而使教育者在技术运行中逐渐失去应有的主导地位。思政教师在平台应用中更多地是“被动使用者”,无法对推荐逻辑进行解释与干预,甚至对数据处理和算法运作的价值风险缺乏基本识别。此外,教师数字素养的不足还表现在教育理念与教学方法的滞后,将AI仅作为提升管理效率和课堂互动的辅助工具,而缺乏对其背后价值取向与教育伦理的自觉考量。因此,需要在整个教育生态系统中去思考如何提升教师数字素养,以培养适应教育数字化转型发展需求的教师队伍。

(四) 法律与伦理规范体系空白

国家层面系统性的法律法规与伦理指导的缺失是精准思政风险生成的根源因素。一是在人工智能教育应用领域尚未形成系统性的法律法规,教育数据的权属、用途和保密制度仍不明确。二是教育数据未被独立分类,在现有法律框架下,学生学习记录、心理特征、行为数据等高敏感信息,常被等同于普通信息资源进行管理,缺乏专门的保护机制和差异化治理标准。三是现有的政策法规多集中于一般性信息安全,而缺乏针对教育场景的专门规范,导致教育平台在运行中“无法可依”“无章可循”。因此,法律与伦理规范体系的空白,不仅使教育数据保护和算法监管缺乏制度支撑,也使精准思政的价值导向难以获得外部保障。这种制度真空是精准思政伦理风险难以有效规避的重要因素,也使得伦理风险在制度层面缺乏有效制衡。

四、精准思政伦理风险的防控机制构建

(一) 确立“技术为器、育人为本”的价值原则

在精准思政建设中,首要任务是确立“技术为器、育人为本”的价值原则,即确保所有的技术应用始终服务于立德树人的根本目标。首先,在智慧思政平台的顶层设计中,应将价值目标嵌入数据采集、算法推荐和内容推送的全过程,使得教育活动始终围绕政治性、思想性和价值性的统一。其次,在算法中嵌入明

确的价值规范,设置人工干预阈值、建立教师审核机制,以保障教育话语权不让渡给技术平台。最后,要避免单一的效率取向,突出价值理性,保障学生的主体参与和教育公平。因此,确立“技术为器、育人为本”的价值原则,不仅是精准思政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也是防范教育异化和伦理风险的核心保障。

(二) 构建算法解释系统

在精准思政的运行过程中,算法的不透明和“黑箱效应”是引发价值错位与教育异化的重要风险。必须构建可追踪、可解释的算法模型,使教育者能够清晰了解推荐机制的运行逻辑。只有当算法具备解释性和可审查性,才能保证其运作符合思政教育的价值导向。此外,还应设置人机协同干预机制,保留必要的人工审核环节。通过教师对推荐内容的人工复核与价值把关,有效防止算法偏差导致的信息茧房和意识形态弱化问题。换言之,算法应当是辅助教育的“工具”,而不是替代教育逻辑的“主宰”。构建透明、可控、可追溯的算法系统,不仅能够增强教师对技术平台的信任度,还能在制度上保障教育话语权始终掌握在人手中,避免“技术至上”冲击教育本质。

(三) 完善数据治理与AI教育伦理法规

数据治理与法律法规建设的滞后,是精准思政面临的突出问题。要从根本上防范风险,必须明确教育场景中数据的权属、用途和保密制度,将学生的学习记录、心理数据等纳入专门的教育数据保护范围。建立严格的“最小化收集、用途限定、定期销毁”机制,才能从制度上降低隐私泄露和数据滥用风险。同时,应推动立法明确“教育算法合规边界”,为人工智能在教育场景中的应用提供顶层规范。现有政策多停留在宏观倡导,缺乏可操作性,亟须通过专门立法设立数据分类标准和算法使用规则。只有在法律制度和教育伦理双重框架的共同作用下,精准思政才能避免无边界的扩张,真正实现“依法治教”与“以德育人”的统一。

(四) 提升思政教师AI素养

教师是思政教育的核心主体,其数字素养和伦理意识直接决定了精准思政的质量与方向。然而,当前不少教师在人工智能和大数据方面存在理解不足,难以有效把握平台逻辑与价值风险。因此,必须系统开展“AI+思政”能力培训,帮助教师理解算法原理、掌握数据治理技能,并具备在实践中识别和纠正技术偏差的能力。同时,要培育既懂技术、善于思政,又坚守教育伦理的复合型教师队伍,使其能够在“人机协同”中始终发挥主导作用。教师应从“知识传授者”

转向“技术解释者”和“价值引导者”，不仅会用技术，更要善于用技术服务于育人目标。通过提升教师的 AI 素养，才能确保教育过程不被平台逻辑牵引，而是始终沿着立德树人的价值方向前进。

（五）多方参与机制：平台、教师、学生协同共治

精准思政的伦理风险治理不能仅依赖技术优化或教师单方努力，必须形成多元主体协同共治的格局。要建立“学生—教师—平台”三方反馈机制，使学生在数据采集与内容推送中拥有表达与申诉权，教师在教学过程中拥有审查与干预权，平台则承担优化与整改责任。设立 AI 教育伦理委员会，由教师、学生、技术专家和管理者共同组成，定期对平台运行进行伦理审查与价值评估。这样不仅能增强治理的透明度，也能形成教育共同体内部的自我约束与责任分担。多方参与的机制，能够打破技术封闭运行的单一逻辑，构建起价值理性、技术理性与制度理性相互协调的治理格局，推动精准思政在安全、透明与公正的框架下良性发展。

五、结语

精准思政的发展不能仅依赖技术逻辑，否则将陷入工具理性主导的困境。唯有在技术应用中融入伦理理性，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才能避免教育异化。未来，应构建“技术嵌入—价值引导—制度保障”三位一体的防控体系，以实现人工智能与思政教育的良性融合与共生发展。

参考文献：

- [1] 潘建红,祝玲玲.生成式人工智能赋能高校思政课的风险生成及规避[J].思想政治教育研究,2024,40(3):94-100.
- [2] 刘伟,刘新琦.高校思政教育数字化发展的现实效能、风险检视与优化路径[J].思想理论教育,2024(1):64-70.
- [3] 刘骏.“数字思政”的伦理审视:价值、矛盾和治理[J].思想理论教育,2023(9):84-88.
- [4] 冯刚,邢斐.人工智能赋能的思政教育本体论考察[J].思想理论教育,2023(5):45-51.
- [5] 丁汉文,聂栾懿.人工智能赋能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的实践逻辑与路径反思[J].思想政治教育研究,2023(8):72-74.
- [6] 王健蔚.人工智能赋能高校思政课教学的生成、风险及对策[J].江苏高教,2023(9):114-120.
- [7] 申小蓉,潘云宽.大数据时代高校精准思政的主要特征、运行机制和实践策略[J].学校党建与思想教育,2023(23):15-19.
- [8] 王少.生成式人工智能背景下高校思政教育的意识形态风险[J].学校党建与思想教育,2023(11):32-35.
- [9] 米华全.智能思政伦理风险的生成逻辑、表现形式及防控机制[J].中国电化教育,2023(2):111-117.